

热历史

## 古代孩子的小学生涯

倪方六

## 古人几岁开始上学

现在孩子一般六七岁入学,古代大体在8岁至15岁之间。现代家长忌讳的“八岁八糊涂”的入学年龄,在古代最主流。好多名人都是8岁入学的,如东汉哲学家王充、宋代文学家苏东坡等。

《大戴礼记·保傅》称,“古者年八岁而出就外舍,学小艺焉,履小节焉”。但《尚书大传·略说》则称“古之帝王者,必立大学、小学……十有三年始入小学”,同篇中还有“十五始入小学,见小节,践小义”的记载。

可见,先秦对入学年龄无统一要求。明清时期,“大龄入学”传统一直未改变。《嘉靖太平县志》载,明代太平县“令民间子弟八岁以上、十五岁以下,皆入社学”。《嘉靖香山县志》则称,有读书潜质的“八岁至十有四者,皆入学”。

而唐代孩子的入学年龄比其他朝代提前一两岁,与现在差不多,即六七岁入学也可以,如唐代医学家孙思邈便是“七岁就学”。据《旧唐书·孙思邈传》,孙思邈是7岁入学,但当时已能“日诵千余言”,以至洛州总管独孤信见之大为惊叹,称“此圣童也”。

具体几岁入学,古人也视孩子的心智发育情况而定。甚至20岁读小学的都有。明魏校《庄渠遗书·渝民文》称,“凡为父兄者,如有子弟年六七岁至二十岁未冠者,俱要送入社学。”社学,即地方官府奉朝廷诏令所设的“乡村小学”。

还有30多岁读小学的特例。据《魏书·刘兰传》,北魏人刘兰,便是“年三十余,始入小学”。

## 读书不学好会挨揍

古代对学生的管理较严厉,大多家长也认同“不打不成器”。读书不认真或学不好,被打板子、抽鞭子、罚跪如家常便饭。王充《论衡·自纪篇》称,“书馆小童百人以上,皆以过失袒谪,或以书丑得鞭”。可见,在汉代就流行体罚学生。

体罚在古代叫“挞罚”。到明代,挞罚为乡村小学普遍采用,连学生家人都跟着受罚。明黄佐《泰泉乡礼·乡校》中规定:“无故而逃学一次,罚诵书二百遍;二次,加朴挞,罚纸十张;三次,挞罚如前,仍罚其父兄。”

当然,也有的老师很人性,给“三好学生”开“免打条”。明理学家沈鲤就主张,“学生勤学者、有进益者、守学规者,给免帖一纸,遇该责时,姑免一次”。

古人还会直接请家长或长者走进教室,参与班级管理。明代良吏叶春及在惠安办学时即如此,其《石洞集·惠安政书》中这样记载:“轮笃实老成者二人,平旦坐左右塾,以序出入。”

古代还很注重对学生日常行为的稽考,以约束学生行为。如明代有的小学设立“扬善簿”“改过簿”“记过格”,好事坏事均记录在案,作为学生升学录取时的参考。

这种“功过簿”并非都由老师填写,如明代儒家刘宗周,其家塾修



《私塾图》 马海芳 作



▲古代课堂教学场景

业课程中,要求学生早上起来第一件事就是填“记过格”,上列数百种日常行为,有“微过”“隐过”“显过”“大过”“从过”“成过”六项评语,让学生自己评价昨日表现。

## 怎么考试如何打分

古代小学主要是识字、写字、习经史、学六艺。据《宋会要·崇儒》,宋代国子监小学“条制”要求“小学生八岁能诵一大经,日书字二百”“十岁加一大经、字一百”“十二岁以上,又加一大经、字二百”。

古代检查学生的学业,也靠考试,俗话说“小考天天有,大考三六九”,在古代还真是。如宋代,老师会逐日测试学生的学习,这叫“日考”;另外还有“月考”“季考”等。具体考试时间,各朝代、各学校都不同。

元代的上元县(今南京市内),便对小学考试时间作出具体规定。据《庙学典礼·行省坐下监察御史申明学校规式》,上元小学的考试,固定在每月的初三、十六两天。而且,出题和监考要分两班人。

到清代,小学考试形成了制度,根据教学方式与内容的不同,采取不同的考试:公课、月课一月一考,朔望课半月一考,季课一年四考。另有会课的多次考,义学的抽考等。若重要考试考砸了,还允许“补试”。

古代考试评分方式较丰富,有“十分制”“打勾制”“评语制”等,但无“百分制”。以“打勾制”来说,优秀的打○,一般的打△,差的打×。

## 古代也有“快慢班”

现代的“快慢班”,古代也有。如宋徽宗政和四年十二月,颁小学条制,国子监实行“三舍升补法”,班级分“外舍”“内舍”“上舍”三种。新生皆分在外舍,成绩好的升入内舍;内舍生考得好的,升入上舍。

实际上,这种快慢班,更有“留级”和“升级”的味道。“三舍法”一度成为当时全国小学的模式。这种对小学生进行分等的做法,很不合理,遭到反对,并没存在多久。

古代没有中学,小学一般是“七年制”“八年制”或“十年制”,最短的也要三年。所以,古代不是“小升初”,而是“小升大”,小学读完直接升入太学、国子监一类的高等学府。因此,13岁上大学在古代一点也不稀奇。

但并非每个小学生都能“小升大”的,乡村小学生就不可能。即便是在国子监读书的“官二代”,也有名额限制,如宋代便将大学的升学率控制在50%。《宋史·选举志三》载,熙宁十年推出面向宗室学生的“宗子试法”,规定“十取其五”。

古代教育不公现象也很严重,宋代以后,教育不公问题受到重视。元明清三代,小学教育走向兴盛,特别是元代,大力推广乡村小学,要求“遍立学校”,五十为一社,“每社立学校一”,农村孩子受教育的机会大增。

明清时期,由地方官府或慈善人士开办的义学(义塾),得到进一步发展。义学是免费的,解决穷苦人家孩子的“上学难”问题,这可视为古代的“希望小学”。

《羊城晚报》

谈古论今

## 爱情佳话

□羊白

千百年来,牛郎织女的爱情佳话一直在民间流传。被哥哥嫂嫂嫌弃的穷孩子牛郎,被美若天仙的织女看中,还不顾一切地与其私奔,喜欢的就是他的忠厚、老实、善良。听这个故事的时候,我们会对仙女的美产生遐想,对老牛的特异功能发出惊叹,对穷孩子牛郎的处境表示同情。当然,也赞叹他的好运气——无形之中,便有了身份上的认同:因为我们自己就是穷孩子。穷孩子,自然要支持牛郎,去和力量强大的王母娘娘和玉皇大帝斗,和天兵天将斗。斗不过,也会集思广益,发挥民间的想象力和创造力。正所谓,“办法总比困难多”,王母娘娘再怎么无情,银河再怎么宽广,人们还是会用朴素又浪漫的形象来成全他们——每年七夕,吉祥的喜鹊会首尾相衔搭成一座鹊桥,让分隔两端的牛郎织女在桥上牵手相聚。人们祝福他们,也同时祝福天下所有离离散散的有情人。

于是,穷孩子牛郎的爱情佳话便有了示范效应。穷,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没有梦想和追求,没有对“美丽姑娘”的执着和担当。天无绝人之路,要勇敢地去面对各种貌似不可战胜的困难,就像牛郎织女一样,尽管他们身份地位悬殊、爱情历经波折,却也最终成为夫妻,并穿越时空,成为千古传唱的爱情佳话。

幸福生活,是奋斗出来的。我想,这便是千百年来人们都喜欢这个故事的真正所在吧。

《今晚报》

名人轶事

## 沈从文:怀着乡下人的文学梦

□吴泰松

中国现代文学的知名作家,大多接受过良好的高等教育。但有少数例外,其中影响力卓越者就是沈从文。沈从文最初在湘西当兵,即使在20世纪30年代名震京华后,也一直自称是个乡下人。

1915年2月,沈从文进入凤凰县的新式小学就读。入学后,他经常请假在山野水间嬉戏,甚至玩起了赌博掷骰子的游戏。沈从文的母亲觉得他太过任性放肆,便将他送去做兵役候补者。1918年8月,沈从文小学毕业后辍学参军,参加了家族中杨姓亲戚带领的一支土著军队,去辰州驻防。1919年1月,沈从文随部队移驻怀化镇。在军队里,因为“可以写几个字”,被任命为上士司书。他在军队中有机会读过《辞源》,订阅过《申报》,还在军法官萧选青的指点下,学起了写旧体诗,这种人生际遇开启了他后来的命运齿轮。1921年夏天,沈从文离开军队,并前往芷江投奔五娘舅黄巨川,在当地做着警察所办事员和团防局收税员的工作。在芷江的日子里,沈从文在姨夫熊捷三家阅读过《贼史》《冰雪姻缘》《滑稽外史》《块肉余生述》等林译小说。到了1922年,沈从文又回到了军队,随军队游走于湖南、贵州、四川等地。1923年3月,沈从文被调到陈渠珍创办的报馆做校对,在报馆工作时,读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的《新潮》《改造》和《创造》等书报杂志,由此打开了阅读的新世界。接触这些新文学刊物不久后,沈从文后来回忆道:“为时不久,我便被这些大小书本征服了。我对于新书投了降,不再看《花间集》,不再写《曹娥碑》,却欢喜看《新潮》《改造》了。”

正是怀着乡下人的文学梦,沈从文于1923年8月离开湘西,告别了在湘西的军旅生活,进入五四新文学的策源地北京,在一个陌生的环境里寻求自己的文学位置。但是,沈从文的从文之路并非一帆风顺,用文途多舛来形容也不为过。沈从文刚到北京时住在西西会馆,后来又搬到北大附近的庆西公寓,经常前往北大旁听。因为没有经济来源,他住在公寓里由煤间改成的一个小房间,自号为“窄而霉小斋”。他最初投稿是屡投屡拒,投出去的稿子甚至还被《晨报副刊》主编孙伏园当众羞辱,其间也面临过写信向郁达夫求助的窘迫。但因人湖南人的一股执拗气,经过不懈的写作和投稿,后来得到徐志摩、胡适等文坛大咖的赏识,最终得以在各大报刊上公开发表作品。乡下人沈从文逐渐在新文学中获得一席之地。

《文史天地》